

重庆骏德艾普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庆骏德艾普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以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提升公司决策效率，经慎重考虑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公司股票于2018年10月31日起暂停转让。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公司于2018年11月2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已于2018年11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目前，公司正准备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

止挂牌的申请和相关文件，该事项仍有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出现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骏德艾普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4日